

福建省商务厅文件

闽商务〔2020〕20号

福建省商务厅关于做好 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 期间市场应急保供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商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要求和商务部副部长王炳南在全国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生活物资保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讲话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现就做好我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市场应急保供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菜篮子”工程是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直接影响人民群众的幸福

指数、社会和谐稳定。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各级商务部门务必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主要负责人要靠前指挥，主动作为，充实疫情防控期间市场保供人员力量，制定应对疫情保供工作方案，建立联保联供机制，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坚持把疫情期间市场供应保障工作当作目前的重要工作来抓，落实、落深、落细。要加强对商贸流通企业的指导，并根据市场供需情况，加大主要生活必需品的调运储备力度，适时组织市场投放工作，及时做好补货补柜，特别是叶绿菜，要早谋划、早安排，增加储备和投放量，确保主要生活必需品商品不断档、不脱销，满足人民群众生活需求。

二、进一步加强市场监测，全力做好市场供应保障工作。
各级商务部门启动主要生活必需品市场日报制度，加强市场监测，严格值班值守，坚持 24 小时值班制度，密切关注市场运行动态，进一步摸清生活必需品市场供需情况，要全面、及时、准确掌握当地主要副食品产销渠道和供需变化，对下一步市场走势及早做出分析研判，认真做好本地区每日主要生活必需品的储备量、供应量、需求量等统计工作。要根据本地生活必需品每日供需情况，细化保供方案，增加叶绿菜、萝卜等蔬菜供应。对主要生活必需品不足的品种，要指导商贸流通企业组织货源，增加储备。要尽快落实一批储备规模大、物流配送能力强的应急保供骨干企业，明确公布一批应急商品投放点，进一

步拓展货源，加大采购力度，增加生活必需品的储备，确保关键时刻生活必需品找得到、调得快、用得上。要依托当地电视台、网站等新闻媒体，加大宣传，正确引导民众，理性采购、合理消费。

三、进一步发挥城市副食品基地的作用，增强市场应急调控能力。各级商务部门必须立即动员本地区商贸流通骨干企业和省、市级城市副食品基地，要在落实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紧急召回企业员工，尽快恢复生产、恢复工作，增加市场保供能力。特别是对省、市两级城市副食品基地，要进一步明确各副食品基地在疫情防控期间市场保供任务，要有大局意识、使命意识，服从调度。同时组织人员加紧对本地区省、市两级城市副食品基地生产供应等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准确掌握各基地生产供应能力，加强产销对接，确保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关键时刻市场供应，能够调得动、用得上。

联系人：皮国强 0591-88522859 18505918192

王 潇 15605917553

传 真：0591-87839062

附件：1. 新冠病毒疫情防控期间主要副食品储备、供需情况表

2. 新冠病毒疫情防控期间蔬菜供应情况表

3. 本地区商贸流通应急骨干企业运行情况摸排表



附件 1

新冠病毒疫情防控期间主要副食品储备、供需情况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单位：吨

主要副食品	月储备量 (2月1日-3月1日)		3个月储备量 (2月1日-5月1日)		6个月储备量 (2月1日-8月1日)		日需求量	补货渠道
猪肉								
蛋品								
	上海青							
	白菜							
	生菜							
	白萝卜							
	甘蓝类							
	菜花							
	茄果类							
	西红柿							
	其他							
	禽肉							
	牛羊肉							
	水产品							
	奶							

注：1. 统计范围：以本地商超、批发市场为主。2. 统计时间：从2月1日开始，日供应量按当天可上市量、日需求量按前一天销售量数据报送。
3. 报送时间：月储备量、3个月储备量和6个月储备量于2月2日上午9点前报送。其余每日上午9点前报送。4. 报送要求：填报单位需负责人签字或单位印章。

附件 2

新冠病毒疫情防控期间蔬菜供应情况表(日报)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单位: 吨

各设区市	省内供应量		省外供应量		省内与省外供应比例
	本地供应量	其他地市供应量	供应量	供应地(X省X市)	
福州市					
莆田市					
泉州市					
漳州市					
龙岩市					
三明市					
南平市					
宁德市					
平潭区					
合计					

注: 1. 省外采购受疫情影响, 如运输受阻, 无法采购, 请提供详细地点,

用文字说明情况。2. 每日 11 点前报送。

附件 3

本地区商贸流通应急保供骨干企业运行动情况摸排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企业名称	库存能力	每日入库量	采购渠道	每日出库量	主要投放点	备注

注：报送时间为 2 月 2 日 15 点前。

单位：吨

福建省商务厅办公室

2020年2月1日印发